

证券代码：430382

证券简称：元亨光电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 深圳市大族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拟向宁波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申请综合授信的基本情况

为落实完成深圳市大族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经营计划，保证各项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宁波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期限为一年，授信额度用途为用于办理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等业务（具体业务品种由管理层根据经营需要与各银行协定）。

以上授信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方式及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与银行确定后，以实际发生的融资事项为准。董事会需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在前述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公司的融资事宜，并签署有关业务往来的相关合同及法律文件。上述事项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一年内实施，不必再提请董事会另行审批，公司董事会不再对逐笔贷款形成董事会决议，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申请综合授信的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宁波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议案，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三、申请综合授信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认为，公司拟向宁波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正常所需，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确认的《深圳市大族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族元亨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2日